

湛江市自然资源局批前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规定，现将以下行政案件进行批前公示，公开征询意见。

湛江市自然资源局
2024年4月7日

申请人：招金生、招建辉

项目位置：赤坎区草苏村委东菊村 221 号住宅楼

申请内容：核发联合新建六层框架住宅楼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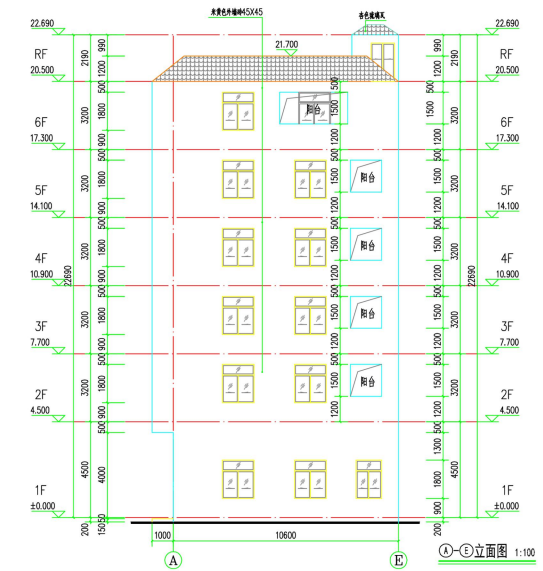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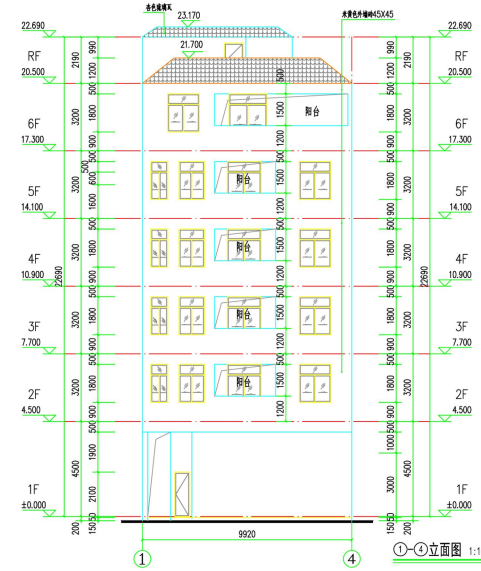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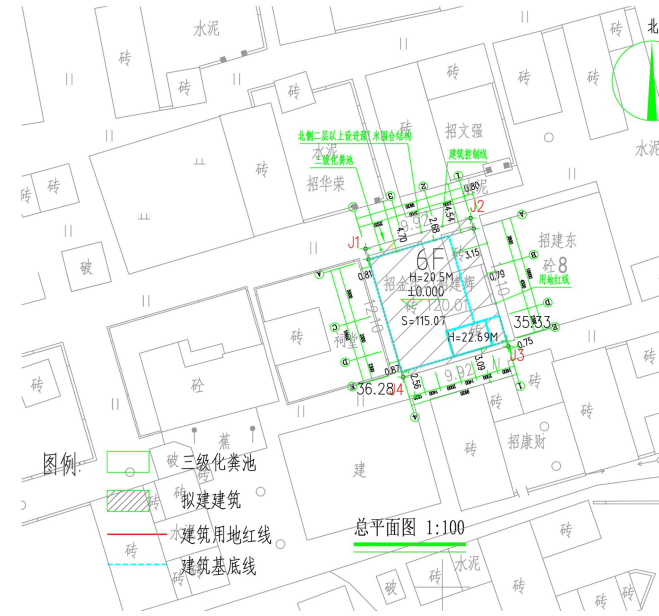
公示期限：2024年4月7日至
2024年4月17日

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权利：依法享有陈述权、申辩权和听证权。可通过信函方式反馈意见或者提出听证申请。

反馈方式：1. 信函反馈，请至件湛江市赤坎区海北路18号湛江市赤坎区自然资源局（邮编 524043）。2. 网上反馈，发送邮件到我局邮箱（204213224@qq.com）。

有效反馈期限：2024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17日。信件邮戳日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24:00，逾期视为无效，不予参考。

反馈须知：必须注明案件编号和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、邮政编码，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，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。



基本情况：

一、基底四至：东至东侧邻屋 0.75~3.15 米（退缩用地界线 0~2.35 米），南至南侧邻屋 1.77~2.56 米（退缩用地界线 0.50 米），西至西侧围墙 0.81~0.88 米，北至北侧围墙 4.54~4.70 米（退缩用地界线 1.00 米）。

二、建设规模：框架结构六层，基底面积 85.86 平方米，建筑总面积 666.44 平方米；建筑总高度 22.69 米（含梯屋高度 2.19 米）；住宅楼用地内北侧二层以上设进深为 1.00 米围合结构。住宅楼住宅楼用地内东侧二层以上设进深为 0~2.35 米围合结构。